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2006)

**公告
股價敏感信息**

本公告遵照上市規則第13.09(1)條規定發出。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2010年4月1日，錦江香港與州際歐洲訂立酒店管理合資協議。同日，本公司(i)與德爾資本訂立股權投資管理公司合資合同；(ii)與德爾集團訂立不具有法律約束力的產業基金備忘錄；及(iii)與州際及德爾集團訂立培訓計劃備忘錄。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酒店管理合資協議、股權投資管理公司合資合同、產業基金備忘錄及培訓計劃備忘錄的簽署並不構成須予公佈的交易。

由於基金的設立及培訓的提供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務請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謹慎行事。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2010年4月1日，錦江香港與州際歐洲就設立合資酒店管理公司訂立酒店管理合資協議。同日，本公司(i)與德爾資本就設立股權投資管理公司訂立股權投資管理公司合資合同；(ii)與德爾集團就計劃共同設立基金訂立不具有法律約束力的產業基金備忘錄；及(iii)與州際及德爾集團就培訓訂立培訓計劃備忘錄。

簽署酒店管理合資協議的目的是設立合資酒店管理公司，為在中國境內的酒店提供獨立管理、諮詢服務，包括管理「錦江」品牌和其他品牌(包括國際品牌)酒店，開發中國區域內的獨立酒店管理市場。

簽署股權投資管理公司合資合同的目的是設立股權投資管理公司，提供投資管理及相關諮詢服務。

簽署產業基金備忘錄的目的，是計劃在中國境內設立中國酒店和旅遊產業基金。

簽署培訓計劃備忘錄的目的，是為提升本公司及附屬公司中高級管理人員的國際化酒店管理水平及更好地組建管理團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酒店管理合資協議、股權投資管理公司合資合同、產業基金備忘錄及培訓計劃備忘錄的簽署並不構成須予公佈的交易。

由於基金的設立及培訓的提供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務請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謹慎行事。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本公司」	指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一家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股權投資管理公司」	指	上海錦江德爾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Shanghai Thayer Jinjiang Equity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一家將由本公司和德爾資本根據股權投資管理公司合資合同在中國設立的合資股權投資管理公司
「股權投資管理公司合資合同」	指	本公司與德爾資本於2010年4月1日簽署的關於設立股權投資管理公司的《中外合資經營上海錦江德爾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合資合同》
「基金」	指	本公司與德爾集團計劃共同發起設立的中國酒店和旅遊產業基金
「酒店管理合資協議」	指	錦江香港與州際歐洲於2010年4月1日簽署的關於設立合資酒店管理公司的《關於設立州際(中國)酒店和度假村有限公司股東協議》
「產業基金備忘錄」	指	本公司及德爾集團於2010年4月1日為計劃共同發起設立基金而簽署的，不具有法律約束力的《關於發起設立中國酒店產業基金的備忘錄》

「州際」	指 Interstate Hotels & Resorts, Inc.
「州際歐洲」	指 Interstate Europe S.A.R.L.，州際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錦江香港」	指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香港)有限公司(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HK) Co., Ltd.)，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合資酒店管理公司」	指 州際(中國)酒店和度假村有限公司(Interstate (China) Hotels & Resorts Co., Ltd.)，一家將由錦江香港和州際歐洲根據酒店管理合資協議在香港設立的合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德爾資本」	指 Thayer International Capital LLC，一家德爾集團控制的或有關聯的公司
「德爾集團」	指 Thayer Lodging Group, Inc.
「培訓」	指 根據培訓計劃備忘錄，為錦江國際酒店中、高級管理人員提供的人才培訓
「培訓計劃備忘錄」	指 由本公司、州際及德爾集團於2010年4月1日簽署的一份關於培訓的《錦江國際酒店中高級管理人員赴美培訓計劃備忘錄》

承董事會命
上海錦江國際酒店(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康鳴
執行董事兼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俞敏亮先生、陳文君女士、楊衛民先生、陳灝先生、袁公耀先生、徐祖榮先生、韓敏先生和康鳴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沈懋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季崗先生、夏大慰先生、孫大建先生、芮明傑博士、楊孟華先生、屠啟宇博士、沈成相先生和李松坡先生。

*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以其中文名稱和英文名稱「Shanghai Jin Jiang International Hotels (Group) Company Limited」登記為一家非香港公司。